



一个人的故乡

YI GE REN DE GU XIANG

美国小说家托马斯·沃尔夫说：『认识故乡的办法就是离开它；寻找故乡的办法，是到自己的心中、自己的记忆中、自己的精神中以及到一个异乡去寻找它。』

凌亮 著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一个人的故乡

凌亮 著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一个人的故乡/凌亮著. —合肥: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2016.2

ISBN 978-7-5650-2641-6

I. ①—… II. ①凌…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012243 号

一个人的故乡

凌 亮 著

责任编辑 郭娟娟

出 版	合肥工业大学出版社	版 次	2016年2月第1版
地 址	合肥市屯溪路193号	印 次	2016年2月第1次印刷
邮 编	230009	开 本	710毫米×1010毫米 1/16
电 话	人文编辑部:0551-62903205 市场营销部:0551-62903198	印 张	14.75
网 址	www.hfutpress.com.cn	字 数	255千字
E-mail	hfutpress@163.com	印 刷	合肥现代印务有限公司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ISBN 978-7-5650-2641-6

定价:30.00元

如果有影响阅读的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出版社市场营销部联系调换。



凌亮的文字

李平易

为凌亮将自己的文字结集出版而高兴。

我曾经说过，如果凌亮没有一份固定的职业，靠文字完全可以养活自己；我还说过，在给我经常投稿的作者中，凌亮是少数几个我对其文字完全可以放心的人，他邮来的文字，罕有笔误，就连标点符号也不会疏忽，篇幅长短也符合副刊的要求，这样的作者自然是编辑最喜欢的。

但凌亮偏偏有一份固定的十分繁忙的职业，分担一所有两千多名学生的小学教科室的负责工作，还有繁密的授课任务，而且，他教的是数学，表面上看来这份职业同文字、文学并无联系。

因此，喜爱文学的凌亮只能是忙里偷闲与他心爱的文字相伴，读书是他的最大爱好，读之余，他也写，让心中胸臆汨汨流出，丰富自己的精神生活，使人生更为充实。也自然，他一时半会儿是写不出鸿篇巨制的，或许他并无此奢求，对于一个业余作家来说，这其实挺好的。

一个人能写出什么文字，达到什么高度，同他的才情有关。才情从何而来？应该将其出身、天赋、经历和环境有机融合在一块看。

这位在现实中踏实生活，工作兢兢业业，文字中捕捉浪漫与美丽的作者是什么来历呢？

凌亮出身于皖南之南的祁门深山小村，是地道的农家孩子，是上个世纪末最后一茬通过苦读直接改变了自己命运的农村孩子中的一个，那时节，成绩优秀的农家孩子多以初中毕业考上中专解决“饭碗”问题为第一要务，高中则是他们人生驿站上想要跳过去的阶段。他们中的很多实现了自己人生第一目标的人，铁饭碗端的时间并不长，因为不久以后席卷而来的下岗、离岗潮使得他们的书似乎“白念”了，人生得从头来过。而选择了读师范的年轻人则是幸运的，他们的饭碗通常还很“铁”，在变化巨大的社会中只要忠于职守，做好本职工作，自可“清风徐来，水波不兴”；而且“进可以攻”，他们已是“国家干部”，路在自己脚下，有着良好的发展空间。这种发展有两种可

能，一是将自己的职业生涯向上延伸，二则是“跳槽”，去考公务员什么的。

在凌亮自己的文字中，会心的读者会读到上面所略述的大概。

他从百年名校，曾经赫赫有名的徽州师范毕业后，从村小老师当起，到中心学校，再通过公招考入全县最大的小学，成为“城里人”，就职业生涯而言，其已是一位资深优秀教师。他挚爱着这份工作，在自己的才干被较多的人注意到后，有多次“跳槽”的机会，但经过权衡比较，他还是坚守在了小教第一线。这大概是因为小学教员这一职业虽然繁杂，劳心劳力，但还是相对容易恪守自己内心的平静，有心情读书写文章练书画吧。

凌亮的文字是干净、明亮的，集子中的作品我印象最深的还是《一个人的故乡》，这合起来共 11 篇的“中篇散文”真切且有一定深度地记述了自己人生经历中的若干关键节点，细致入微，是时光返照的镜子，也具有了解剖刀的功能。如果说他的干净文字尚比较平面的话，这一辑作品则相当“立体”。当然，他的思想探头在文字表述上只触及他认为恰当的地方，作为一名老师，他知道适可而止和节制，这也是我喜欢这辑文字的原因之一。

凌亮喜欢读书，集子中专门有一辑“文字里的故乡”，写了他买书的若干经历，读书的若干心得；也写了若干他认识或并不认识的写书者——一些普通的业余作家和“高、大、上”的名家。从中可以看到他所喜欢读的既有阅读世界的“热点”，也有“冷点”；既关注了莫言、易中天，也认真阅读本市、本县的孙洁、潘彦靖，这后两位恰是他的同行。除了这一辑作品，在全书多数文字里都可看出凌亮的“好读书”。写了城里新家中门前柳，他就自然地引出了《诗经》中人多熟悉的“杨柳依依”，也极自然地引出了人极少熟悉的李商隐、曾巩的《咏柳》；写家乡通往秋浦河的小河，可看出他对李白那一大捆在秋浦（贵池）所写诗歌已相当熟稔。

时下“美文体”相当流行，流行得太广太滥了，便得到了另一个称呼——心灵鸡汤，虽然这并不是一个恶谥，但也不太好听。这主要是如今的所谓美文，大体上有了个固定的程式，而一些高产的美文作家因为要多产，便不得不陷入了复制和造作的境地。这是“美文体”的现实，也是“美文体”的悲哀。虽然当今的“美文体”比之从前的以虚假见长的“杨朔体”——当年也被称之为“美文”——已经真切、灵巧、精致、洒脱了不知多少倍。

凌亮这本书里的文字是可以被称之为美文的，但绝对不是按照“美文体”的制作方式制作出来的，而是从他自己灵魂深处汨汨流淌而出的一篇又一篇干货，绝不类似他人，也不和自己雷同。像《看看昙花》这篇写刹那芳华而显得异常生动的文字：“昙花有‘月下美人’之称，这样闹哄哄的场合它是无



奈的。我第一次看，亦不自持，不停地给它拍照，回来我就后悔了。第二天一早，当我在电脑里一张张看过，美得简直让我无法呼吸。一朵朵风姿绰约，洁白似玉，娇柔素美，长长的花瓣犹如黑夜里的神灯，我仿佛看到无数个杨丽萍在表演《雀之灵》。万般美好，无限忧伤，瞬间幻灭。我想，昙花是可以原谅我的。因为我留住了它们转瞬即逝的美。这样的美是对忧伤最好的缅怀。我可以提醒我身边的朋友，看看昙花吧。”这段文字很优美，但是凌亮自己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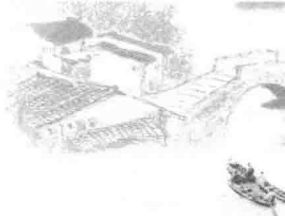
也正因为凌亮写的是自己的世界，他的精神世界和认知中的一些局限也就真实地袒露在读者面前。比如他衡量“故乡”这一书中关键词的尺子就显得太短了一点，在“异乡的风景”这一辑中，其笔下的县城、响潭等地方按照通常的理解，也还是他故乡之所在，都在一个小小的县域内，除了师范三年和短暂的学习、出游，他一直是在自己的故乡生活和工作的。他是把乡愁浓缩成“村愁”“家愁”，浓缩到自己出生的那所老房子里了。在这地球村时代，世上多的是走南闯北之人，有人或许会对凌亮的乡愁咏叹发出嗤嗤一笑，笑则笑矣，这就是真实的凌亮。

我说过，倘若凌亮没有一份收入稳定的工作，他是可以靠文字养活自己的。最后再补充一句：他是可以靠文字养活自己，但显然靠写这本书里的文字则是万万不可能的。

欣慰的是，他从来就没有过那种想法。

2015年12月27日于合肥天鹅湖畔

（李平易，著名作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安徽省作家协会副主席，黄山市作家协会主席。）



目 录

辑一 一个人的故乡

1973 年，凌晨的一声啼哭·····	(003)
1984 年，三好学生·····	(005)
1985 年，梦里的桃花·····	(007)
1986 年，学校的夜晚·····	(009)
1990 年，命运的路口·····	(011)
1993 年，在山村教书·····	(013)
1996 年，现实的婚姻·····	(015)
1998 年，前世的情人·····	(017)
1999 年，父亲已乘黄鹤去·····	(019)
2000 年，小城边缘人·····	(021)
2007 年，世上最疼我的人走了·····	(023)

辑二 故乡的人物

大舅·····	(029)
舅婆·····	(031)
二表叔·····	(033)
姨娘·····	(035)
姨爹·····	(037)
亲家公·····	(0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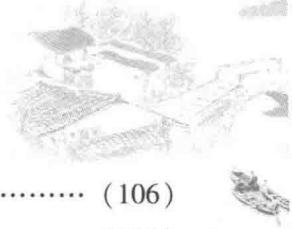
四姐夫	(041)
二哥	(043)
先生张浩生	(047)
一个女子的梦想	(049)

辑三 故乡的风景

乡下老屋	(053)
小河淌水	(056)
五月乡村的夜晚	(058)
少年的茶园	(060)
怀念牛	(063)
心在青山绿水间	(065)
乡村赏雪	(067)
母亲的菜园	(069)
兰花	(071)
亲亲稻子	(073)
故乡的千层锅	(076)
九龙池览胜	(078)
深秋的花树	(080)
游弋在记忆里的鱼	(082)
山水清音牯牛降	(085)
采蕨小河边	(087)
后山	(089)

辑四 异乡的风景

宁静的响潭	(095)
高山上的村庄	(097)
金秋平里听民声	(099)
京城片羽	(101)
城里的树，乡村的魂	(104)



乡村访古	(106)
看看昙花	(109)
柳之媚	(111)
桃花	(113)
面朝祁山，春暖花开	(115)
街头玉兰	(117)
路边的风景	(119)
五月驿站	(123)

辑五 文字里的故乡

坐下来读书	(129)
购得好书闲时读	(131)
文学让人谦卑	(133)
读书是件幸福的事情	(135)
文学青年	(137)
我的文学梦	(139)
我们都是地球上的星星 ——印度电影《地球上的星星》观后感	(141)
头顶上的《古兰经》 ——电影《纳德和西敏：一次别离》观后感	(143)
温暖 ——读许辉、苗秀侠长篇小说《农民工》有感	(145)
阅读孙洁	(148)
平易近人的李老师	(150)
喜爱文学的潘老师	(152)
马露先生其人其书	(154)
怀念苏老	(157)
鲍老送我养志图	(159)
不要轻易放弃自己的爱好	(162)
人生没有借口	(164)
点亮心灯	(166)

和谁在一起	(168)
一年好景君须记	(170)
业余时间	(172)
时间在流逝	(174)
向上的春天	(176)
让生活慢下来	(178)
母亲的生活哲学	(180)
小楼听雨	(182)
阆江望云	(184)
小城听鸟	(186)
梅城望月	(188)
享受阳光	(190)
仰望天空	(192)
神秘园呓语	(193)
正月四帖	(195)
难忘 2008	(198)
你好, 2012	(200)
朝颜朵朵为君开	(202)
雨水里长大的春天	(204)
清明回故乡	(205)
初恋是道坎	(207)
在城里过年	(209)
寂寞地芬芳着	(211)
和主人一同散步的狗	(213)
夏饮徽菊一杯凉	(215)
人间有味是清欢	(217)
咸菜茨菰汤及其他	(219)
自吐霜中一段香	(221)
四十岁说	(223)
后 记	(225)

辑一 一个人的故乡





1973 年，凌晨的一声啼哭

如果我的两个顶头大哥出生之后没有夭折一直活到后来的话，我和二哥是不可能来到这个世界的。他们在这个世上仅仅停留了几个月，旋即收回生命的羽翼，将蝉蜕一般的忧伤刻在一对年轻夫妻的心里。他们的黯然离去，改变了我父母当初的所有想法，更重要的是包括他们的命运。在他们相继生了四女一男之后，他们并没有终结生育的权利。相反，他们在看到这个哑巴男孩（我大哥）将来不要说光耀门楣，就是担当传宗接代的任务也很困难时，生的欲望是何其强烈？

1970年初夏，我二哥出生了，一个健康活泼的男孩一定给他们带来了短暂的欣慰。他们可能并不完全放心，为了传宗接代的保险系数更高一些，三年后，他们又造出了我。母亲生我的时候已经是42岁了。一个超高龄产妇在熟悉了生育的过程之后，在接生婆尚未到来之际，终于大着胆子亲自用剪刀剪下了我的脐带，唤醒在其他房间熟睡的女儿，然后在剧烈的疼痛中靠着四两烧酒的麻醉昏死过去。此刻，我的父亲还没有将接生婆带来。我们母子生死难料，命悬一线。

此时，立秋刚刚过去十天，早晚虽凉爽无比，但我的一声啼哭让周围的空气瞬间升温。四个姐姐和两个哥哥恍惚着从睡梦中醒来，他们面对我的到来，是惊讶，还是喜悦？我在微弱的晨光中望着这个陌生的世界，是继续啼哭，还是安静地等待母亲苏醒过来？我打电话问姐姐们可知当时的情景，她们说，哪里还记得清呢。是啊，没有经历过切肤之痛，记忆总是模糊的。记得清的人唯有我的母亲，可她已经到另一个世界去了。我模模糊糊地来到了这个世界。

接下来的文字，自然是我对初来人世的描摹。并不完全虚构的场景让我有重回母亲怀抱的喜悦，忧伤掩藏其中，人到中年的我是否可以淡定地看待这一切？

1973年8月18日凌晨6点左右，在母亲子宫里待了近十个月的我，努力

通过生命的隧道来到了人间，忍受了多年疼痛的母亲最后一次将生育的疼痛留在心里独自品尝。阳光透过狭小的窗户点亮黑暗，阴暗的房间开始慢慢明亮起来。光与影在我的瞳仁里开始晃动，可我无法分辨这清晰而又模糊的一切。我开始哭，大声地哭，不停地哭，哭声先是惊醒了昏死过去的母亲，接着父亲领着接生婆一步一摇地走进房间，姐姐和哥哥们赶紧避让我那一贯严厉的父亲。我在接生婆对我母亲的夸赞声，抑或是父亲对姐姐和哥哥们的呵斥声中接受了简单的洗礼。随后，我躺在母亲的怀里，睁开双眼寻找人世最初的温暖和那甘甜的乳汁。此刻，父亲是在客厅酝酿我的名字么？我今天这个名字完全用不着父亲去翻阅康熙字典，它一定来源于凌晨这个明亮的时刻。简单，形象，也不需要赋予任何意义。但随着年岁的增长，它让我发现了时间的秘密，让我至今无论头天晚上熬夜至几时，第二天凌晨五六点钟，一定会准时醒来。它是我生命的开关，是父母为我设置的，宿命般让我无从选择，我渐渐喜欢上这个名字。

我感谢我的父母和两个未曾谋面先我而来先我而去的小哥哥，没有他们的付出，1973年的秋天，凌村的一座老房子里还是像往常一样平静。



1984年，三好学生

乡村是一所大学校，它除了有专门授课的学校外，还有可供我们尽情玩耍的大自然。在1979年秋天走进学校读书之前，我是母亲的“小尾巴”，一天到晚跟着母亲到这到那。当在粮站上班的父亲将我带到继发公家报名读书时，我才知道他家是一个临时的学校。那时几乎每个村子都有学校。没有校牌，也不写校名。就是村里大大小小愿意上学的孩子集中在一个大一点的地方，由村里读了点书的青年人来教。一个老师要教好几个年级的语文和数学课。按今天来讲，就是复式班教学。当时给我们上课的是从石台县新桥迁入我村的陈老师，个子不高，眼睛大而亮，我们怕极了他。我记得那年期末考试的数学成绩是38分，好像全村学生没一个及格的。第二年秋天，我们就到坐落在马路旁边的新学校广大小学读书了。在继发公家读书，给我印象深刻的是他家养的那只白山羊，有时课上到一半，它便从厨房跑进客厅“咩咩”地叫起来。我们想笑却不敢笑，这时，陈老师便点几个学生将它赶走。当时，我们最讨厌的是扫地，因为那只山羊常在我们上课的地方留下羊粪蛋，一不小心，便踩到“地雷”了。

广大小学是一所完小，一到五年级好几个老师教。我记得还是从一年级开始读起的。我的学习成绩渐渐地好了起来。可读三年级时，不幸却降临到我的头上。过年的时候我到舅舅家走亲戚，不幸传染上了疥疮。我少时体弱，这个因疥虫感染的皮肤病整整折磨了我三四个月，我记得姐姐用硫黄水给我洗澡，父亲用蜡烛油同一种药和在一起烤热了淋在我的屁股上，还听人说，用敌敌畏兑水洗澡疗效最好。可能因我当时实在是太瘦弱了，才没有用此法治疗。那年夏天热极了，我只能穿一条大人的裤衩，双手无法端碗吃饭，身体剧烈瘙痒，姐姐一天到晚跟在我旁边打扇降温、喂饭喂茶。后来，这些可怕的虫子终于离开了我的身体。我在家里待了三个多月未上学。自然，三年级我要重读了。

1983年秋天，当我再次走进学校同刚升上来的新生和留下来的学生坐在

一间教室里读书时，我的学习欲望突然被激发出来了。语文、数学每门功课我的成绩在班上都是最好的。1984年，我被评为三好学生（这是我读书生涯中唯一的一次）。品德好、学习好、体育好，当时我最多只有两好。我的体育在同学们当中应是最差的一个了。6月1日，我们被部队的军车载着驶入驻扎在当地的团部大礼堂，我看见了来自全乡的所有学生和老师，足足有六七百人。部队家属免费为我们发放冰棒。当我跟着各校的三好学生走上主席台领奖时，心里真有那么一点小小的激动。这里我要感谢一位姓占的老师，他是我的班主任，是他告诉我被评上了三好学生。他在师范进修过，书教得很好，但不知什么原因第二年他就辞职回家了。如果他继续教书，如今已是拿着三千元左右月薪的公办教师了。

广大小学是我的母校，每次回家或到城里来，我都透过车窗看它一眼。尽管我从下车的地方走到学校不过五分钟，尽管校牌上的字是我后来用毛笔端端正正书写的，我也只能看它一眼了。

正月回家遇见已当了爷爷的陈老师，问现在还有多少学生在那上学，他说，一年级和幼儿班一共6个，他一个人教。当年这里可是有一百多人啊。



1985年，梦里的桃花

想起我的母校，便想起一个名叫桃花的女孩。那时，她那么美。

我清楚地记得她每天到校第一件事情，就是放下书包，然后拿着一根跳绳轻巧地走到操场上，一个人旁若无人地跳起来。她个头不高，皮肤白皙，扎着两根齐肩的细细的麻花辫，穿着桃红色格子布外衣，深红色灯芯绒面布鞋。她一连贯呼啦啦跳上几十下，休息一会儿，又接着跳。当她跳完了回到教室，从我身边经过的时候，我看见她的脸蛋白里透红，就像她的名字一样真是好看。她穿着整洁干净，说话爱眨眼睛，但很少和我们男生说话。

有一天夜里，她竟莫名其妙地闯进了我的梦，居然和我睡在一头，在被窝里笑得咯咯有声。第二天，我害怕看见她，看见了，心里便怦怦直跳，猜想她昨晚上是不是和我做了同样的梦。要是一样的，那就丑死人哪。想想看，我和她非亲非故，又那么小，怎么会睡到一起了呢？我看她和平常没什么两样，来了还是先跳一会儿绳，再回到教室读书，从我身边经过的时候也没有对我多看一眼。我确定她没有和我做同样的梦，但蒙昧幼小的内心却泛起了一丝涟漪。为什么不是村里平日一起过家家的女孩子出现在我的梦里，而是这个家在学校附近名叫桃花的女孩？

那时我尚不懂得“日有所思，夜有所梦”的道理，只是觉得她跳绳的样子好看，她跳绳回来白里透红的脸蛋好看，她穿着整洁干净、说话爱眨眼睛的样子好看。难道白天里不敢看，就要让她夜里悄悄地钻进我的梦么？长大了，在书上读到“两小无猜”，莫怕说的就是这么回事吧？

那年秋天，我升入五年级来到乡中心小学读书。开学的时候，我没看见她来报名，一打听，原来她留级了。后来，我上初中、念师范，也就渐渐淡忘了她，她再也没有在我的梦里出现过。

待我师范毕业在一所离家十里的村小任教，日日骑车从她家门口经过的时候，我偶尔看见过她几次。她个头不高，皮肤白皙，扎着两根齐肩的粗粗的麻花辫。我不知道她是否还认得我，我也从来没有停下来和她打过一声